

附件 1

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和平县急救指挥中心指挥调度预算专项业务经费)

预算部门：(公章) 和平县卫生健康局

填报人姓名：何根杜

联系电话：0762-5639021

填报日期：2026.05.21

和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5 年和平县急救指挥中心 指挥调度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。

专项业务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32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32 万元，预算计划与实际分配下达金额一致，资金足额到位，为专项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了基础保障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5 年 1 月份支付 2024 年度手机定位平台维运费 6 万元；2025 年 8 月份支付 2024-2025 年度剩余 30%的院前医疗急救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维护 2.4 万元，2025 年 11 月份支付 2025-2026 年度 70%的院前医疗急救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维护 6.23 万元；支付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通讯费运共 9.735692 万元；支付电费 1.19025 万元；支付人员工资共 2.592 万元；支付值班及节假日值守误餐费共 1.768 万元；支付差旅费 0.1344 万元；结余 1.949658 万元。支出未超出预算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。

满足人民群众对院前医疗急救的需求，每次呼救求助能按“就近、就急、满足专业需要”的原则进行指挥调度，完成年度群众“院前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”的宣传培训工作，

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对院前医疗急救工作的认识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。

中心资金由卫健局直接管理和审核，财务制度、会计核算、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卫健局财务相关规定，能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专项业务通过多方求证后，形成建设项目，完善相关材料向卫健局申请，由卫健局研究决定，同意后逐步开展专项业务。主要包括：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；项目实施规范性（包括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等情况，项目单位是否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、提供必要的项目实施支撑条件等情况，项目调整、完成验收、终止等过程是否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等），专项业务绩效目标与指标明确，资金投入计划、预算与资金的分配、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都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，逐项填写全年实际完成值。其中，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9.27 分、绩效产出 40 分、绩效效益 40 分、自评合计评分 99.27 分，自评等级为“优”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1.2025 年共受理电话 27278 次（其中：ACD 呼入 18247 次、骚扰呼入 674 次、呼出 8282 次、手动 75 次），委派救

护车 3933 次，因家属、患者退车实际出车 3755，调度出车率 95.47%。

2.为加强我县人民群众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日常急症的处置能力，熟练掌握应急救护知识与急救技能，有效提升人民群众自救互救能力，共开展 20 场以“自救互救及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”为主题的宣传培训活动。通过宣传培训，人民群众基本掌握应急救护知识与急救技能。

3.2025 年度发放《调查问卷》（群众）80 份，回收有效问卷 80 份，通过调查，群众综合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与市、其他县“120”指挥中心对比，“自救互救及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”宣传培训工作有待提高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经费预算不足，多项业务开展受阻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建议提高专项业务经费预算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